

約翰福音中的聖靈論(三)

I. 相信耶穌的人將接受聖靈(約 7:37-39)

1. 住棚節的背景
2. 節期的末日
3. 耶穌宣告
4. 作者(約翰)的註解
 - A. 「活水」象徵聖靈，凡相信耶穌的人，將領受聖靈。
 - B. 那時「還沒有聖靈」，因耶穌尚未「得榮耀」。

II. 耶穌應許要差「保惠師」來(約 14:16-17)

1. 聖靈是天父差來的
2. 聖靈是另一位「保惠師」
3. 聖靈是「真理的靈」
4. 聖靈將永遠與門徒同在

III. 聖靈作教導的工作(約 14:26)

1. 聖靈要教導門徒一切的事
2. 聖靈要使門徒想起耶穌對他們所說的一切話

IV. 屬靈原則

1. 凡相信耶穌的人，耶穌要供應他們「活水」，就是「聖靈」。他們將領受聖靈，而他們裡面所擁有屬於聖靈的生命和能力，是極其豐富，有如自我補充之「活水」，取之不盡、用之不竭。
2. 必須等到耶穌完成救贖的工作(得榮耀)之後，神國度的靈(聖靈)才被賜下。
3. 聖靈是另一位保惠師，繼續耶穌在世時賜力量、幫助、鼓勵、扶持門徒的工作，並且將在門徒裡面，永遠與門徒同在。
4. 聖靈是真理的靈，傳達真理，並為真理作見證。
5. 聖靈主要的工作之一是教導。